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市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速达”)因业务需要,计划向郑州煤机综机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机公司”)采购特殊支架,预计合同总价为508.32万元(含税)。综机公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州煤机综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机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2024年1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张翼先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监事魏延女回避表决。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及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含税),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郑州煤机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中原西路与郑泽大道交叉口西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701259734
法定代表人:张黄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机械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房屋租赁;非居住类房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液气元件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生产性服务业创新服务;特种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4年1月29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综机公司总资产171,180.91万元,净资产57,678.40万元;2023年度,综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173.64万元,实现营业利润35,795.12万元,实现净利润32,040.86万元。

综机公司的母公司综机股份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人。
综机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约定合同事项,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系双方在综合考虑各自成本、合理收益及外部市场环境的基础上,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主要条款
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速达根据实际需求,计划采购综机公司的特殊支架,金额为508.32万元(含税)。定价方式: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七日内支付定金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总金额的30%发货款,货到后支付总金额40%到货款。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重要客户向公司采购特殊支架为公司前期销售的支架配套的需要,经实地考察及充分评估,综机公司具备承接该支架的能力,且能够保证产品质量。实施该项目,可满足客户需求,维护客户关系,促进后续业务开发具有积极作用。

根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将郑州煤机综机公司子公司的关联采购作为关联交易,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郑州煤机及其子公司采购液压支架、结构件、千斤顶类产品用于成套液压件供应管理,维修与再制造业务(详见公司2024年8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现实需要及未来业务需求做出的决定,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导致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各独立董事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并听取该次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逻辑,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化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对公司独立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5. 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

6.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概述表。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作为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股份”)“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速达股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速达股份控股子公司郑州市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速达”)因业务需要,计划向郑州煤机综机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机公司”)采购特殊支架,预计合同总价为508.32万元(含税)。

综机公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州煤机综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机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2024年1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张翼先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监事魏延女回避表决。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及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含税),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郑州煤机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中原西路与郑泽大道交叉口西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701259734
法定代表人:张黄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机械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房屋租赁;非居住类房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液气元件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生产性服务业创新服务;特种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4年1月29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综机公司总资产171,180.91万元,净资产57,678.40万元;2023年度,综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173.64万元,实现营业利润35,795.12万元,实现净利润32,040.86万元。

综机公司的母公司综机股份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人。
综机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约定合同事项,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系双方在综合考虑各自成本、合理收益及外部市场环境的基础上,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主要条款
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速达根据实际需求,计划采购综机公司的特殊支架,金额为508.32万元(含税)。定价方式: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七日内支付定金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总金额的30%发货款,货到后支付总金额40%到货款。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重要客户向公司采购特殊支架为公司前期销售的支架配套的需要,经实地考察及充分评估,综机公司具备承接该支架的能力,且能够保证产品质量。实施该项目,可满足客户需求,维护客户关系,促进后续业务开发具有积极作用。

根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将郑州煤机综机公司子公司的关联采购作为关联交易,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郑州煤机及其子公司采购液压支架、结构件、千斤顶类产品用于成套液压件供应管理,维修与再制造业务(详见公司2024年8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现实需要及未来业务需求做出的决定,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导致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各独立董事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并听取该次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逻辑,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化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对公司独立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5. 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

6.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概述表。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服务租赁;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配件销售;隧道施工专用设备制造;隧道施工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房屋租赁;非居住类房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液气元件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生产性服务业创新服务;特种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4年1月29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综机公司总资产171,180.91万元,净资产57,678.40万元;2023年度,综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173.64万元,实现营业利润35,795.12万元,实现净利润32,040.86万元。

综机公司的母公司综机股份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人。
综机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约定合同事项,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系双方在综合考虑各自成本、合理收益及外部市场环境的基础上,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主要条款
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速达根据实际需求,计划采购综机公司的特殊支架,金额为508.32万元(含税)。定价方式: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七日内支付定金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总金额的30%发货款,货到后支付总金额40%到货款。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重要客户向公司采购特殊支架为公司前期销售的支架配套的需要,经实地考察及充分评估,综机公司具备承接该支架的能力,且能够保证产品质量。实施该项目,可满足客户需求,维护客户关系,促进后续业务开发具有积极作用。

根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将郑州煤机综机公司子公司的关联采购作为关联交易,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郑州煤机及其子公司采购液压支架、结构件、千斤顶类产品用于成套液压件供应管理,维修与再制造业务(详见公司2024年8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现实需要及未来业务需求做出的决定,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导致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各独立董事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并听取该次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逻辑,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化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对公司独立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5. 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

6.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概述表。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股票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晚上12:00(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网络互动”或登录公司邮箱ful@ful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6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请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交流活动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體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林建雄女士
副总裁:赵勇先生
财务总监:董世斌先生兼财务负责人:张琛林先生
独立董事:陈斌女士
(如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进行变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在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及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晚上12:00(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网络互动”(目标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说明会内容,对本次说明会或说明会邮箱ful@ful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董世斌先生
联系电话:87647859
邮箱:ful@ful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724 证券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股票简称:重庆涪陵电力 公告编号:2024-031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亲自出席,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已履行。按照《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重新选举新一任监事会主席,同意选举王兰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附:十个人员
王兰女士,汉族,生于1978年1月,籍贯:山东临沂,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2002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电力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专责、主管、处长、主任会计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副经理、主任会计师;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历任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监督部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副主任